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2 月 10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

聯 絡 人：江主任行政執行官佳蓉

聯絡電話：03-5153103#306

當時的少年仔毒駕欠逾二十萬元罰鍰拒不繳納 新竹分署追他天崖

新竹一名男子吸食毒品後還駕駛機車，遭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(下稱新竹區監理所)裁處 9 萬元之罰鍰，不僅如此，該男子還超速行駛、無照駕駛、闖紅燈、違規停車，共積欠 121 筆交通罰鍰，金額從 300 元至 9 萬元不等，累計罰鍰總金額超過了 26 萬餘元。

當時年僅 22 歲的該名男子 102 年 8 月間因闖紅燈、超速甚至蛇行等連續違規遭取締後註銷駕照，惟其後仍無視交通秩序及其他用路人安全，仍執意續為無照駕駛，另外亦有因未繳停車費及 ETC 通行費遭罰計 96 件，因該男子收受罰單後，拒不繳納所積欠之罰鍰，新竹區監理所於 102 年起即陸續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(下稱新竹分署)強制執行。新竹分署受理後，即進行多次催繳，惟男子置之不理，新竹分署再對該男子名下財產展開調查，但無所獲，故多年來只能暫時核發債權憑證結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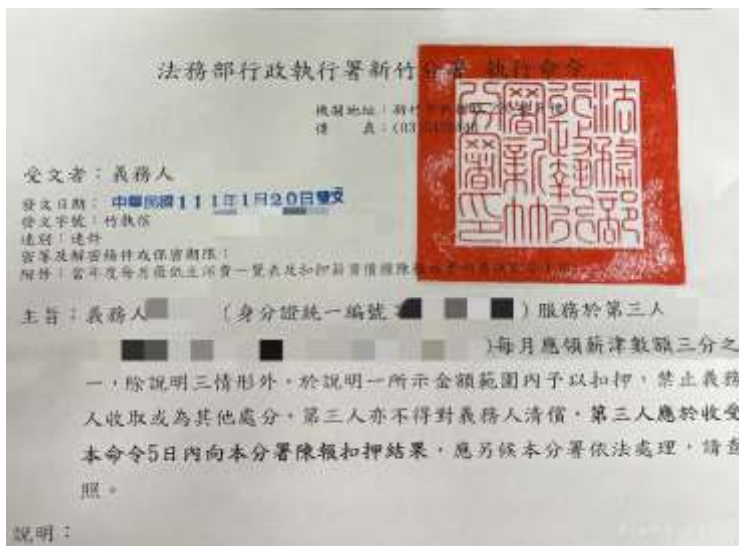
然而新竹分署執行人員並未因此收手，為促使該男子繳清罰鍰，新竹分署鍥而不捨，持續追查男子名下財產，發現該名男子有薪資債權隨即發出扣押命令，果然讓他無所遁形，立馬繳清所有罰款後撤銷扣薪命令。

新竹分署呼籲，毒(酒)駕事件頻傳，每每造成無辜民眾傷亡及家庭破碎，卻仍有人心存僥倖、屢次觸法，毒(酒)駕

車已成為全民公敵，民眾切勿心存僥倖，新竹分署針對惡意欠繳的義務人將採取強力執行措施，且不輕易鬆手，與全民一起守護用路人人身財產安全，以遏止毒(酒)駕歪風。



▲新竹分署外觀。(圖／新竹分署提供)



▲新竹分署執行命令。(圖／新竹分署提供)